

日本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概要

陳建宏 (朝陽科技大學財金系副教授) 編譯

摘要

日本近年來農業生產值大幅減少，主要農業從事者逐漸高齡化，耕作放棄地面積日益擴大，為解決日本農林水產業和農山漁村地域面臨的嚴峻問題，日本政府於 2013 年 5 月設置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本部」，由內閣總理擔任本部長，農林水產大臣擔任副本部長。2013 年 12 月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本部」制定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，2014 年 6 月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再做局部修訂。並以下列四項內容為主軸，構築新的政策。(1)擴大國內外的需求。(2)加強供給與需求相配合的高附加價值農產物的生產，以提高收入。同時藉由農地中間管理機構，促進農地集中化以降低生產成本。並檢討經營所得安定對策和稻米生產調整對策等。(3)生產環境的強化，並實施構造改革，促進新世代就農，以解決農村高齡化的問題。(4)發揮及維持農村的多元性功能。

政策的展開方向包括：(1)兼顧國內和國外的需求，促進出口，並促進地產地消(當地生產當地消費)及飲食教育等。(2)推行六級產業化。(3)活用農地中間管理機構，促進農業結構的改革和降低生產成本。(4)重新檢討經營所得安定對策，創設日本型直接給付制度。(5)為促進農業的成長產業化，推動農協、農業委員會等之改革。(6)因應人口減少社會，活化農山漁村。(7)林業的成長產業化。(8)水產日本的復活。(9)東日本大地震的重建與復原。今後日本政府各相關單位將根據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，確實進行農林水產政策的改革。

關鍵詞：農林水產業、六級產業化、多元性功能、FBI 策略、成長產業化

壹、前言

日本的農林水產業和農山漁村地域正面臨越來越嚴重的狀況，除了農業生產值大幅減少外，主要農業從事者的平均年齡高達 66 歲。而耕作放棄地在此 20 年間，增加 2 倍，此面積大約相當於日本滋賀縣全縣的面積。因此如何解決日本農林水產業和農山漁村地域面臨的嚴峻問題，恢復農山漁村原有的活力，乃刻不容緩的課題。

為解決上述之問題，政府必須一體，全面檢討過去的政策，同時將農林水產業的產業政策(強化農林水產業競爭力並視為產業一環的政策)與地域政策(發揮國土保全等多面性功能的政策)密切結合，相關單位互相合作，全體內閣共同努力，對於各政策領域必須採取的措施加以檢討，因而於 2013 年 5 月設置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本部」，並由內閣總理擔任本部長，農林水產大臣擔任副本部長。2013 年 12 月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本部」制定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，2014 年 6 月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再做局部修訂。

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本部」為創造使年輕人抱持希望的「強大農林水產業」以及「美而有活力的農山漁村」，並實現讓國民全體有感的成果，將以下列 3 點為基礎加以檢討。

- 1.充分發揮農山漁村所具有的潛在力，並使農業和農村全體的所得在未來 10 年增加 1 倍為目標，除了顧全整體的成長外，同時使美麗且有傳統的農山漁村在未來亦能維持下去。
- 2.重視消費者的想法，創造農林水產業者能夠具備經營頭腦，降低生產成本，提高收益的環境。
- 3.鼓勵農林水產業者勇於接受挑戰，對於目前的補貼和法規限制必須全面檢討，重新建構促進自立農業的政策。

貳、基本概念

日本的農林水產業、農山漁村除了提供國民安定的糧食供給外，亦支撐地域的經濟，並擁有優良的水田，受世界好評的和食，美麗的農林漁村風景，以及森林、海洋等資源。此外，日本農林水產業的產值，已經進入世界前 10 名，因此日本的農林水產業可謂世界級的產業。

由於全球食品市場的擴大，伴隨高齡化的國內新需求，以及平成的農地改革使多樣化主體參與農業等，在農山漁村正在吹起一股新的風潮，因此必須利用此一機會，發揮農林水產業、農山漁村潛在的優勢，積極展開以下各項措施。

例如創造具備經營敏感度，因應消費者真正的需求，勇於接受挑戰的農林水產業經營者得以活躍的環境。發揮農林水產業、農山漁村潛在于，活用電腦資訊通信技術，促進出口和六級產業化，開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，以及國內和國際市場的新需求。同時檢討現行的政策，推行農地集中化以降低生產成本和流通成本，提高農民所得，達到農林水產業自立的目標。並將農林水產業視為產業的一環，強化其產業的競爭力。

此外，為實現「強大農林水產業」以及「美而有活力的農山漁村」，農林水產業與

地域的活化必須同時進行。因此產業政策和地域政策如同車之兩輪，缺一不可。在未來 10 年為達成農業和農村全體所得增加一倍的目標，必須：(1)擴大國內外的需求；(2)加強供給與需求相配合的高附加價值農產物的生產，以提高收入，同時藉由農地中間管理機構(註：為促進農地集中利用及消除耕作放棄地，在各都道府縣設立之機構)，促進農地集中化以降低生產成本，並檢討經營所得安定對策和稻米生產調整對策等；(3)生產現場的強化，並實施構造改革，促進新世代就農，以解決農村高齡化的問題；(4)發揮及維持農村的多面性功能。為創造使年輕人抱持希望的「強大農林水產業」以及「美而有活力的農山漁村」，將以上述四項內容為主軸，構築新的政策，此亦為第二次安倍內閣的農林水產行政方針。

為實現讓國民全體有感的成果，農林水產業的成長產業化必須與日本全體的成長相結合，同時藉由提高糧食自給率，糧食自給力，確保國民的糧食安全，使美麗而有傳統的農山漁村在未來仍能持續維持下去。

參、政策的展開方向

一、兼顧國內和國外的需求，促進出口，並促進地產地消(當地生產當地消費)及飲食教育等

在世界的食品市場，以亞洲為中心，預計在未來的 10 年間，其規模將由 340 兆日元倍增到 680 兆日元。而日本飲食(和食)應以登錄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(UNESCO)的無形文化遺產為契機，積極拓展國內外的食品市場。同時加深國內外對日本食品、飲食文化的理解，在國內外創造可充分發揮日本農林水產物和食品優勢的市場，以提高國民所得。

因此必須加強出口體制的整備，國際標準認證的取得，加強產學官合作建立食品價值鏈等，以促進出口環境的改善。同時(a)在世界料理界推廣活用日本食材(Made FROM Japan)。 (b)促進日本飲食文化、食品工業的海外擴張(Made BY Japan)。 (c)加強日本農林水產物、食品的出口(Made IN Japan)。亦即政府一體共同推行「FBI 策略」(註：以上之措施，取 FROM，BY，IN 中的英文單字字首縮寫，故稱為「FBI 策略」。)

此外，對於國內的市場需求，由於少子化、高齡化以及生活方式的改變，國內市場的結構亦發生變化，因此必須重視消費者的觀點與需求。同時藉由看護食品的開發、推廣，加工、業務用蔬菜或藥用作物等的生產，以及推行飲食教育、當地生產當地消費運動等，以開創農林水產物新的需求。同時亦須加強食品的安全性、糧食的安定供給，以及正確情報的傳達，以確保「消費者對食品安全的信賴」。

主要目標以及展開之對策措施如下：

目標：

- (1)農林水產物和食品的出口值在 2020 年倍增至 1 兆日元，並以 2020 年的實績為基礎，在 2030 年達到 5 兆日元的目標。
- (2)在學校餐點方面，2015 年國內農林水產物的使用比例提高到 80%。
- (3)在今後的 10 年間，加工、業務用蔬菜的出貨量增加 50%。

展開之對策措施：

- (1)根據「FBI 策略」，促進日本飲食文化、食品產業的全球化。
- (2)提高國產農水產物的市占率，促進和食、日本文化於新世代的傳承及對國內外宣傳，並藉由學校給食、地產地消運動、飲食教育等以擴大國內的需求，並因應新的國內需求，加強國內農林水產物和食品的生產、開發、推廣。
- (3)兼顧國內外的需求為前提，確保食品的安全和消費者的信心。

二、推行六級產業化

為促進農林水產業的成長產業化，必須意識到市場的存在，根據消費者的需求，生產和供給農林水產物(有市場概念的想法)，建立供給、需求相互配合的價值鏈體系。因此須積極活用「農林漁業成長產業化基金(註：為促進六級產業化，2013 年 2 月由官方及民間共同設立之基金。對於農林漁業者與二級、三級產業事業者出資共同設立六級產業化事業體時，予以出資融資或經營支援)」，加上農林漁業者的主動參與，以及企業的創意和技術，活用地域資源，以推行六級產業化。

同時活用婦女和青年等各種人力資源，促進與農商工合作、醫福食農合作等之六級產業化，導入地理標示保護制度(原產地名稱保護制度)，以增進農林水產物和食品的品牌化，提高農林水產物的附加價值。並進一步活用農山漁村的地域資源，促進可再生能源利用的擴大及深化，建造自立且可持續的分散型能源體系。

此外可藉由異業合作，活用其他業種累積之技術和知識，以及機器人技術或電腦通信技術，促進農業的進步。並加強新品種、新技術的開發、推廣，以及智慧財產權的整合活用，生產、流通體系的高度化，促進農業的創新。同時根據市場的需求，提供適當的生產量，加強畜產、酪農領域進一步的結構性改革。因此，透過以上各項措施可發揮農山漁村的潛勢力，並創造新的所得和就業機會。

主要目標以及展開之對策措施如下：

目標：

- (1)到 2020 年，六級產業化的市場規模增加到 10 兆日元。
- (2)在下一世代設施園藝據點整備地區，石化燃料的使用在 5 年間減少 30%。
- (3)在今後三年間，創出 100 個以上有競爭力的農畜產物。
- (4)活用地域的資源和資金，提出約 10,000 個可創造就業機會及活化農山漁村的計畫。
- (5)2018 年度前，在全國活用可再生能源發電的效益，促進地域農林水產業發展的地區增至 100 個地區。
- (6)2018 年前，建立大約 100 個生質能源產業都市。
- (7)在酪農方面，在 2020 年前，六級產業化的件數倍增至 500 件。

展開之對策措施：

- (1)促進「農林漁業成長產業化基金」出資案件的形成。
- (2)促進農商工業合作、醫福食農合作等之六級產業化，並導入地理標示保護制度及跨領域的整合研究等。
- (3)促進下一世代設施園藝等的生產以及流通體系的高度化。

- (4)新品種、新技術的開發、推廣，以及智慧財產權的整合活用。
- (5)兼顧農林漁業健全的發展，擴大及深化可再生能源的利用。
- (6)減少食物的耗損。
- (7)與當地企業及相關業者合作，支援建立畜產業聚落，同時促進六級產業化、和有利酪農出口的各项環境整備。

三、活用農地中間管理機構，促進農業結構的改革和降低生產成本

為提高農業競爭力，促進農業的持續發展，須加速農業結構的改革。因此各都道府縣應發揮農地中間管理機構的功能，將地域內分散和錯綜複雜的農地加以整理，以促進農地集中於核心農家。

同時，活用企業界的知識與想法，以提高農業的生產力，並培養多樣化的核心農家以及具備經營管理意識的農業經營體，以實現強大的農業。此時，亦應有效利用女性農業經營者的能力，以促進農業結構的改革和降低生產成本。

主要目標以及展開之對策措施如下：

目標：

- (1)在今後 10 年間農業結構，核心農家的農地利用達全農地的 80%。
- (2)在今後 10 年間，包括生產資材、流通面等產業界的努力，核心農家稻米的生產成本將比現在全國平均成本減少 40%。
- (3)倍增新進就農者，10 年後 40 歲以下之農業從事者增加至 40 萬人。
- (4)在今後 10 年間，法人經營體數增加到 50000 法人。

展開之對策措施：

- (1)藉由農地中間管理機構，促進農地集中於核心農家，並消除及防止耕作放棄地之發生。
- (2)多樣核心農家之培育及確保(如：法人經營、大規模家族經營、集落營農、新進就農者、企業的參與農業等)。
- (3)積極活用女性農業經營者的能力(如：農業女子計畫支援，農企業發展支援等)。
- (4)促進農地大區塊化之整備，以提高附加價值和降低生產成本，並維護水利設施，以強化國土。
- (5)藉由與企業界的合作，開發和引進適宜大規模經營的省力栽培技術、品種，並降低生產資材成本，及建立先端模範農業。

四、重新檢討經營所得安定對策，創設日本型直接給付制度

重新檢討經營所得安定對策，創設日本型直接給付制度，促進小麥、大豆和飼料用米等戰略作物的長期種植，以充分利用水田，並檢討稻米生產調整對策，以促進各項稻米政策的改革。同時藉由構造改革，培育具有經營理念的農業經營體，而此農業經營體可根據自己的管理經營判斷，選擇種植的作物，使農業成為成長產業，以維持和發揮農業和農村的多面性功能，提高糧食的自給率和自給力，確保糧食安全保障。

展開之對策措施：

- (1)「稻米直接給付交付金」制度原屬過渡時期的暫時措施，因此 2014 年的直接給付單價降為 7500 日元/0.1 公頃，2018 年將全面廢止。
- (2)為維持和發揮農業和農村的多面性功能，對於地域內農業者共同採取地域活動(農業者建立活動組織，訂定維持管理目標，並與市町村締結協定)加以支援，創設「日本型直接給付制度(多面性功能直接給付制度)」。2014 年先以編列預算加以實施，2015 年以後則將根據法律採取措施。中央與地方每 0.1 公頃合計交付單價如下：
 - a.維持農地給付：
 - 水田(都府縣/道)：3000 日元/2300 日元。
 - 旱田(都府縣/道)：2000 日元/1000 日元。
 - 草地(都府縣/道)：250 日元/130 日元。
 - b.維護資源給付：
 - 水田(都府縣/道)：2400 日元/1920 日元。
 - 旱田(都府縣/道)：1440 日元/480 日元。
 - 草地(都府縣/道)：240 日元/120 日元。
- (3)重新檢討經營所得安定對策，研擬以所有作物為對象，導入收入保險制度的可行性。
- (4)為提高糧食自給率和自給力，藉由「水田活用直接給付交付金」的支援，推行飼料用米、小麥、大豆等戰略作物之長期種植，以促進水田的充分利用。
- (5)重新檢討稻米政策，根據消費者需要，進行稻米生產。同時加強供需情報、價格情報、販賣情況、庫存情況等資訊提供之環境整備。
- (6)自 2014 年廢除「米價變動補填交付金」制度。

五、為促進農業的成長產業化，推動農協、農業委員會等之改革

農業者，尤其對核心農家而言，農協可協助農業者經營活動的進行及提高農業所得，而農業委員會則可促進地域農地利用最適化。但由於目前農村社會高齡化、過疏化日益嚴重，農民對於農協、農業委員會的運作亦有諸多批判，為使農協、農業委員會今後的業務得以順利穩定推行，必須推動農協、農業委員會等之改革。

展開之對策措施：

(1)農協之改革

單位農協(個別農協)的事業經營，必須將重點放在農產物最有利的銷售和生產資材最有利的採購。因此單位農協必須：

- a.訂定「購買及販賣農產物」的數據目標，並逐漸擴大，同時考慮適當的風險，求取利潤之最大。
- b.對於生產資材等之採購，徹底比較各供應商的供貨及價格，採取最有利的採購。
- c.爭取農林中央金庫、信連(信用農業協同組合連合會)等的協助，以減輕單位農協事業經營在金融上的負擔和風險，以利將人力資源等轉為支援經濟事業。

d.對於單位農協的理事，大部分應由認定農業者或農產物販賣和經營專家擔任，也須積極推動婦女和青年的參與加入。

此外，各單位農協有必要成為獨立的經濟主體，發揮各自創意，積極進行事業經營，並推廣經營優良事例。上級主管機關也應給予各單位農協自由經營的空間。而近年單位農協的事業對象(包括：核心農家、兼業農家、當地居民等)越來越複雜，因此須根據事業對象各自的需求，適當經營事業，以滿足每一個需求。如有必要，可採取組織的分割，將一部分組織股份有限公司化，或轉為生活協同合作社等。在未來5年為農協改革集中推行期間，應確實實施自我改革。

(2)農業委員會之改革

農業委員會為市町村的獨立行政委員會，其主要任務為促進農地利用最適化(農地集中於核心農家，防止及消除耕作放棄地的發生，促進新進就農者等)。具體而言，對於農業委員會農業委員的選任方法，應藉由透明的程序，選任適當的人選，並考慮廢除目前的選舉制度，而事前由地域推薦或公募。因此農業委員會的農業委員，半數以上應由認定農業者中選任，或由無利害關係的公正人士擔任，另外也須積極推動婦女和青年的加入。

此外，農業委員會農業委員之外，在農業委員會的指導下，各地域可設置「農地利用最適化促進委員(暫稱)」，以推行各地域農地利用之最適化，培育及支援核心農家之發展。其委員可事前由地域推薦或公募，由農業委員會選任之。而對於農地的轉用，以確保優良農地為原則，但對有利於農業植物工廠、販賣加工設施等農業六級產業化和農業成長產業化發展的農地轉用，則應檢討轉用審查流程，使其順暢化。

(3)重新檢討農業生產法人的要件

重新檢討農業生產法人的要件，促使滿足要件的法人得以農業生產法人化，以促進農業經營發展與農業六級產業化。具體而言，包括：

a.對於法人的董事成員之農作業從事要件，放寬為董事中一人以上從事農作業即可。

b.對於成員組成的要件，農業者成員以外的議決權，放寬為以二分之一為上限。

六、因應人口減少社會，活化農山漁村

農山漁村地域與都市相較，高齡化和人口減少的情形更為嚴重。而小規模集落雖然逐漸增加，但集落功能卻日益降低。由於農山漁村是農業生產活動進行的場所，同時也是每天生活的地方。因此繼承地域的「飲食文化」，活用地域豐富的資源，發掘新的需求，支援地域的共同活動，地域全體支持核心農家，以促進農林水產業的振興和地域的活化十分重要。

因此在「飲食文化」、福利措施、教育、觀光、社區營造、環境等各領域，相關各單位應互相合作，推行農山漁村的再生，確保生活條件的定居環境，以促進地域社區之活化。同時活用地域既有的豐富資源，以推行農林水產業的振興與六級產業化，促進農山漁村的就業，創造地域的就業機會和所得，以活化地域。

尤其在教育、觀光、社會福利等領域，可以創造都市住民和農山漁村地域互相交流的機會，增加婦女和高齡者活躍的場所。尤其在中山間等條件不利地域，應活用地域的特色，採取細緻多樣的措施。亦可選取地域活化的優良事例，向全國各地宣導，

以推廣至其他地域。

此外，各相關單位亦應互相合作，研擬對策，以因應範圍日益擴大嚴重的野生鳥獸所造成的損害。藉此，才能將孕育日本固有的歷史、文化、傳統和自然的美麗農山漁村，繼續傳承至下一世代。

主要目標以及展開之對策措施如下：

目標：

和各相關單位推展合作計畫，到 2020 年全國的交流人口達 1300 萬人。

展開之對策措施：

- (1)因應農山漁村人口減少等的社會變化，推行地域社會之活化。
- (2)推行福利措施、教育、觀光、社區營造等，促進都市與農山漁村交流，建立具有魅力之農山漁村。
- (3)宣導優良事例，推廣資訊網路化。
- (4)根據消費者或居民的需求，促進都市農業的發展。
- (5)藉由歷史景觀、傳統、自然等的保護、維持、活用等，促進農山漁村的活化。
- (6)實施防止鳥獸損害對策。

七、林業的成長產業化

豐富森林資源的循環利用十分重要。因此須創造新的木材需求，建立國產木材安定且有效率的供給體系，以實現「林業的成長產業化」，促進人口日益減少山村地域的產業發展與雇用機會。此外，藉由適切的森林整備、保護，以推行森林吸收能源對策，提高及維持森林的多面性功能，並將美麗且具傳統的山村，傳承給下一世代。

主要目標以及展開之對策措施如下：

目標：

- (1)到 2020 年，國產木材的供給量增加到 3900 萬立方公尺(2009 年為：1800 萬立方公尺)。
- (2)從 2013 年到 2020 年，每年實施約 52 萬公頃的森林中間砍伐。

展開之對策措施：

- (1)CLT(Cross Laminated Timber, CLT)等新的製品、技術之開發和推廣，推行公共建築物的木造化，木質生質能源的利用，以創造新的木材需求。(註：CLT 是一種新型木建築材料，將橫紋和豎紋交錯的木材膠合在一起以達到最佳的強度，面積和厚度可以訂製，施工效率非常高，運用上目前還在推廣階段。)
- (2)因應消費者的需求，建立國產木材安定供給體系。
- (3)藉由適切的森林整備、保護，以保護國土，防止地球暖化，提高及維持森林的多面性功能。

八、水產日本的復活

為實現「水產業的成長產業化」，並提高漁業者的經營能力和所得，根據各濱海地

區的特性和資源狀況，促進濱海地區的活化和資源管理。同時，加強生產、加工、流通、販賣及出口各階段的管理，擴大水產業的消費和出口，拓展收益性高且可持續的漁業、養殖業，以實現充滿活力的水產業，重振過去曾是世界第一的日本水產業。

主要目標以及展開之對策措施如下：

目標：

- (1)到 2022 年，食用魚介類生產量提高到 449 萬公噸(2005 年的生產量)。(註：2012 年的生產量為 376 萬公噸)
- (2)到 2020 年國產水產物出口值倍增到 3500 億日元(2012 年國產水產物出口值為 1700 億日元)。
- (3)到 2022 年，魚介類消費量提升到每年 29.5 公斤/人(2010 年每人消費量)。(註：2012 年每人每年的消費量為 28.4 公斤/人)

展開之對策措施：

- (1)推行資源管理、強化各地濱海地區的生產體系及構造改革，以維持水產業的持續發展。
- (2)考慮市場需求，強化生產、加工、流通、販賣銷售、出口各階段的功能，以擴大消費和出口。
- (3)加強濱海地區與餐桌的連結關係。

九、東日本大地震的重建與復原

為使東日本大地震嚴重受害的東北地域再生成為新的糧食供應基地，並以「創造力」和「可能性」，打造「全新的東北」。除了建立供給與需求相配合的價值鏈，強化生產現場作業外，尤其在本計畫和成長戰略的各項措施，應以東北地區為重點加以推展。

主要目標以及展開之對策措施如下：

目標：

- (1)對於受海嘯影響的農地，根據受影響農地的恢復情形和受害農地當地的需求，推行農地的大區塊化計畫。
- (2)在 2015 年年底前完成漁港設施、海岸保護設施等之復原。
- (3)2020 年度前完成海岸防災森林之種植及修復。
- (4)以「創造力」和「可能性」，打造「全新的東北地域」。

展開之對策措施：

- (1)活用重建補助金，持續推行各項措施。
- (2)為實現及建造「全新的東北地域」，各省廳的各項對策，尤其「成長戰略」的各項措施，應以東北地區為重點加以推展。
- (3)積極推行不實謠言受害對策和東北地域產業復興，以恢復消費者對受害地區食品的信賴。

肆、政策執行和後續行動

一、政策執行和後續行動

今後政府各相關單位應為一體，根據本計畫，確實進行農林水產政策的改革。而對於本計畫所揭示的農林水產政策，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本部」將對農地中間管理機構的營運狀況加以掌握，各項政策的實施狀況密切注意，並從地域的立場觀點，建立中長期安定可行的農業經營制度。

二、重新檢討「食料、農業、農村基本計畫」

今後將遵循本計畫所揭示的基本方向，並根據「食料、農業、農村基本法」，重新檢討「食料、農業、農村基本計畫」(2010年3月30日決定)。在檢討時，未來的願景包括，將高效率且安定的農業經營，以及理想的農業結構具體化。此外，對於「食料、農業、農村基本計畫」之檢討，在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本部」亦將持續進行。

伍、結論與政策建議

為解決日本農林水產業和農山漁村地域農業產值減少、農業從事者高齡化、耕作放棄地增加等嚴峻問題，日本政府於2013年5月設置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本部」，由內閣總理擔任本部長。2013年12月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本部」制定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，2014年6月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再做局部修訂。並以下列四項內容為主軸，構築新的政策。(1)擴大國內外的需求。(2)加強供給與需求相配合的高附加價值農產物的生產，以提高收入。同時藉由農地中間管理機構，促進農地集中化以降低生產成本。並檢討經營所得安定對策和稻米生產調整對策等。(3)生產現場的強化，並實施構造改革，促進新世代就農，以解決農村高齡化的問題。(4)發揮及維持農村的多元性功能。而日本政府各相關單位今後亦將根據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，進行各項農林水產政策的改革。

目前我國的農業施政方針亦致力發揮農業於糧食安全、生態環境、文化景觀等多元價值，並形塑具競爭力之樂活農業，引領施政朝向加速農業結構調整，促進農業企業化、國際化經營，並活化農業資源利用，以確保農業之永續發展。未來除了持續推動產業、規模與人力結構改善，提高農業競爭力，結合一、二、三級產業，創新農業施政，跨領域合作並活化資源利用，建構農業價值鏈，拓展休閒農業國際化，以及安全農產品驗證與國際接軌等外，亦可參考日本「農林水產業、地域活力創造計畫」，朝下列方向努力：

一、推行地產地消及飲食教育等運動：我國由於少子化、高齡化以及生活方式的改變，國內市場的結構亦發生變化，因此必須重視消費者的觀點與需求。同時藉由看護食品的開發、推廣、加工、或藥用作物等的生產，以及推行飲食教育、當地生產當地消費運動等，以開創農林水產物新的需求。同時亦須加強食品的安全性、糧食的安定供給，以及正確情報的傳達，以確保消費者對食品安全的信賴。

二、促進農林漁業成長產業化：為活化國內市場，可建立地域的同業、異業事業者、研究機關等的網絡，以及透過研究開發、人才培育，充分活用地域資源，同時推進六級產業化，促進國產農林水產物及食品的出口，開創以農林水產業為基礎的新事

業，發展以多樣國產農林水產物及地域飲食文化為背景的獨創食品、服務，發掘新的需要等，以促進農林漁業成長產業化。

三、活用農地銀行功能，促進農業結構改革：活用農地銀行功能，促進農地集中於核心農家以及農地大區塊化之整備，以增進休耕農地資源活化利用，提高農業附加價值和降低生產成本，並維護水利設施，強化國土。同時積極活用女性農業經營者的能力，培育新進就農者與核心農家。

四、重視地域「飲食文化」，活化農山漁村：傳承地域的「飲食文化」，活用地域豐富的資源，發掘新的需求，以促進農林水產業的振興和地域的活化十分重要。因此在「飲食文化」、教育、觀光、社區營造、環境等各領域，相關各單位應互相合作，活用地域既有的豐富資源，推行農山漁村的再生，確保生活條件的定住環境，創造地域的就業機會和所得，以促進農山漁村之活化。

陸、參考文獻

<http://www.kantei.go.jp/jp/singi/nousui/pdf/plan-honbun-kaitei.pdf>